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張容華
聯絡電話：02-23565567
傳真：02-23976737
電子信箱：moi1707@moi.gov.tw

受文者：經濟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50261965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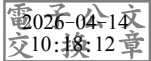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部115年修訂土地徵收作業手冊電子檔已置於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出版品專區（網址<https://www.land.moi.gov.tw/chtml/publishlist/50>），請參考並轉知所屬。

正本：國防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農業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副本：  2026-04-14 10:12 章

